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4]24012610015号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ww.fjhxcpa.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闽2443V8T21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关于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4]24012610015号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 对后附的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丰股份”)管理层编制的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一、管理层的责任

日丰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及工作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日丰股份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 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 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日丰股份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日丰股份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日丰股份为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日丰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附件:《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福州市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附件：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1号）核准，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超过人民币38,000.00万元。公司实际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8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0,000,000.00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8,354,716.98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71,645,283.0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3月26日全部到账，业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华兴验字[2021]21003270032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380,000,000.00
减：承销费、保荐费	6,500,000.00
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373,500,000.00
减：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1,854,716.98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71,645,283.02



项 目	金 额
减：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62,861,338.29
减：期末尚未赎回的未到期理财产品	20,000,000.00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
加：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9,455,007.83
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	18,238,952.56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128,238,952.56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为18,238,952.56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20,000,000.00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90,000,000.00元，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

二、前次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1年3月29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石岐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及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中山石岐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44310501040033856	7,976,189.92
招商银行中山分行石岐科技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757900854410966	10,248,379.12
中国银行中山沙朗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661374318485	14,383.52
招商银行中山分行石岐科技支行	理财产品	--	20,000,000.00
合 计	--	--	38,238,952.56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结合政策、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公司于2024年1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2月8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动化生产电源连接线组件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变更为“新能源及特种装备电缆组件项目”(以下简称“新募投项目”),涉及募集资金37,164.53万元,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的100%。

五、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公司前次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动化生产电源连接线组件项目”变更为“新能源及特种装备电缆组件项目”,涉及募集资金37,164.53万元,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的100%。详见“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6,286.13万元,相比承诺投资总额尚有10,878.40万元未投入使用,主要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完工,后续仍有部分工程及设备款投入。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其他资产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9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其他资产情况。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资金置换说明

2021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以募



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074,906.50元,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733,962.26元。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华兴专字[2021]21003270047号”《鉴证报告》。

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2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9,500万元(其中IPO募集资金不超过8,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21,5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2021年5月20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6,500万元(其中IPO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21,5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开展。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流动性高，安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之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3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在保证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3年1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6,000 万元，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



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3年1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开立的账户购买结构性存款，未到期赎回的余额为20,000,000.00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128,238,952.56元，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18,238,952.56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余额20,000,000.00元及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90,000,000.00元合计一致。

八、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以尚无实现效益情况的数据。

九、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用于认购投资项目情况。

十、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重大差异。

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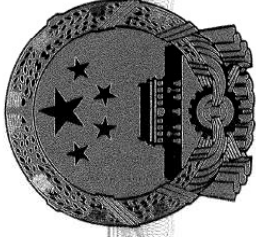
截至2024年9月30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成程度)
		募集中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中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中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中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募集资金总额		38,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286.13
	募集资金净额		37,164.53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6,286.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7,164.53		其中: 2021年				750.1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0.00%		2022年				8,222.77
					2023年				9,636.85
					2024年1-9月				7,676.39
1	自动化生产电源连接件项目	37,164.53	37,164.53	26,286.13	37,164.53	37,164.53	26,286.13	10,878.40	2025-6-30
合计	--	37,164.53	37,164.53	26,286.13	37,164.53	37,164.53	26,286.13	10,878.40	--

注:由于受政府供地时间的影响,公司于2022年7月21日获得该项目用地并投入建设。原募投资项目相关土建工程已基本完工,相关厂房、少量设备将计划投入于新募项目使用。为更好地保障募投项目质量,实现项目效益,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实施需求及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规划,变更后募投项目预计在2025年6月30日建设完成。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84343026U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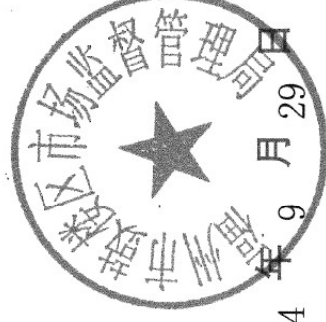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贰仟零捌拾柒万捌仟圆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童益恭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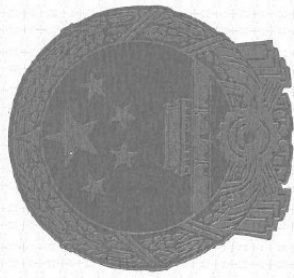
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

登记机关



2024年9月29日



证书序号: 00143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福建省财政厅

二〇一四年五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童益恭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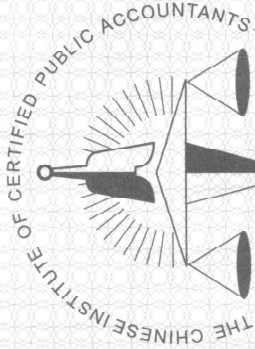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5010001

批准执业文号: 闽财会(2013)4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29日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陈丹燕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2-04-24
工作单位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0520197204240628



陈丹燕(440100010034),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440100010034



陈丹燕年检二维码

年 / 月 / 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0100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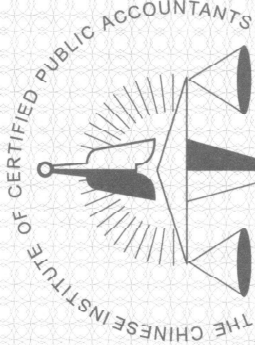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8 年 12 月 30 日
/y /m /d

2021年6月换发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余佳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92-09-29
Working unit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3092119920929008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余佳 350100010173

证书编号: 35010001017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2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日/d